

## 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704臺南市北區北門路二段125號  
聯 絡 人：李坤泰  
電 話：06-2514526分機362  
傳 真：  
電子郵件：gh12ui12@mail.tnssh.tn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南二中教字第113020036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七 (113A204918\_1\_14163245688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承辦113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『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』AI數位學習工作坊，請貴校踴躍參加，並依本權責給予公(差)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3年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工作坊時間、地點及授課講師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3年12月27日(星期五)下午1時30分至4時40分。
  - (二)地點：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藝能館2樓演藝廳，採實體方式辦理。
  - (三)授課講師：國立臺南大學數位學習科技學系伍柏翰教授。
- 三、參加人員及其交通費和代課鐘點費：
  - (一)參加人員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教師。
  - (二)交通費：由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

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 
113/11/15



1130002356

室支應。

(三)代課鐘點費：由各學校113年數位精進方案經費支應。

四、錄取總額：實體名額150位，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轄下高中職教師優先錄取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欲參加人員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課程代碼：4766088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12月20日(星期五)截止，全程參與者，本校將於研習後核發研習時數。

(三)不接受研習當日報名。

(四)若不克出席，請於報名期限內取消報名。

(五)視辦理情形於113年12月24日(星期二)前發送行前通知給參與教師，敬請留意電子信箱。

六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專案助理。

(一)聯絡電話：06-2514526分機361(高小姐)、362(吳先生、李先生)。

(二)電子郵件：elearning@mail.tnssh.tn.edu.tw。

七、檢附A1研習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國教署數位學習推動總辦公室)(含附件)、本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、本校資訊科技學科中心(含附件)、本校新興科技推廣中心(含附件)

